中共沅江市委组织部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2021年本单位由市委组织部机关、党员教育中心组成。

2021年本单位年未实有人数28人。

主要工作职责：

（一）严格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全市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制订或参与制订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规定、制度；负责全市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工作的规划研究、部署和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和企业经营管理者队伍建设的政策和法规，提出加强宏观指导的意见和建议。（二）负责干部队伍建设的规划和指导工作。（三）执行公务员管理政策和法律法规。（四）负责干部监督工作的宏观指导，负责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反映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问题进行调查了解和督办；负责其他历史遗留问题的审理工作；协助做好市委巡察工作；按照上级组织部门要求落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工作；负责指导镇场街道和市直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开展提醒、函询和诫勉谈话工作。（五）负责全市干部教育培训的宏观管理，制订干部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协调全市副科级以上干部和部分中青年干部的培训。（六）负责全市干部信息、人事档案、党内统计、干部统计工作的宏观指导；负责全市组织系统信息网络建设。（七）负责全市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和指导；研究拟订人才工作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落实专项重点人才工作；协调实施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按政策落实重点人才的相关待遇。（八）负责研究和指导党组织建设工作。（九）研究指导党员队伍建设工作。（十）负责全市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十一）承担市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健全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协调有关部门指导发展壮大村级（社区）集体经济。（十二）负责市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十三）统筹协调全市绩效评估管理工作。（十四）负责组织工作的综合协调、督促检查和调查研究。（十五）负责管理全市机构编制。（十六）贯彻执行上级组织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决策部署；负责全市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和指导，开展调查研究。（十七）完成市委和益阳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部基本支出主要用于维持部机关基本运转，履行部门主要职责而发生的各项支出，经费主要开支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三险二金、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及资金的管理情况：2021年度基本支出430.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68.0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公用经费支出62.7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等支出。

为了确保预算资金的规范使用，我部将财务管理规范纳入了部机关管理制度，严格把关审核，每一笔支出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不超标、不随意使用，规范了审批签字流程：经手人、证明人、分管领导、财务分管领导、纪检组联审章，层层递进严格审核。无计划安排不报账，不符合规定的发票、票据不报账，坚持勤俭节约，保证资金规范使用与安全。

我部2021年初总预算收支情况：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为791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79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元。 其中，基本支出321万元，项目支出：470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28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4万元。收支基本平衡。

2021年终决算拨款收入为861.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1.12万元，其他收入110.05万元。年初结转与结余120.65万元。2021年年终决算支出940.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0.76万元，项目支出509.26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68.0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2.71万元，年末结余结转41.8万元。

2021年我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支出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4.1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以上三项指标均未超出预算安排。

我部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6.2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6.2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2021年与上年相比，“三公经费”下降33.28%，主要原因：节约成本，控制开支。

（二）专项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2021年我部年初预算项目资金470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公务员工作专项经费、绩效考核办工作经费、党代表调研经费、组工干部培训工作经费、两新工委及指导员津贴、老干特需经费等。年初预算安排仅限于沅江市级预算资金。2020年结转项目资金120.65万元。

三、主要绩效

根据市财政局要求，我部以绩效评估为契机，认真对照评估指标，按照年度工作计划扎实推进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总的来说，2021年我部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履职、扎实工作，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

（一）严格落实项财务管理与审计制度，扎实开展机关财务内审工作。邀请市委巡察办指导，办公室全力配合，以本次财务审计为契机，及时查漏补缺、革除弊病、提升水平，严格执行部机关既定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财务报销流程，有效杜绝各项违规操作事项，促进财务管理进一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

（二）坚决打好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面对疫情，统一思想，凝聚“抗疫”合力，积极发动机关干部在做好自身防疫的同时积极投身疫情防控一线，带头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带头服务基层群众、带头严守纪律要求。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标对表益阳市委组织部《2021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点》和《2021年沅江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点》，紧扣扫黑除恶三年为期总目标，加强对纵深推进专项斗争的谋划部署。

（三）组织全市各市直单位、镇场街道召开全市组织工作会议，学习贯彻上级精神，突出我市组织工作亮点，扎实推进组织工作的开展。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建议

一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二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建议：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中共沅江市委组织部

 2022年7月29日